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41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16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提前5天通知的时限要求，公司于2025年9月1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长马孝武先生为本次董事会主持人。

一、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讨论，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机减持参股上市公司富特科技部分股票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减持公司所持有的富特科技股票3,465,000股，占富特科技已发行股份总数的2.23%。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减持相关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拟择机减持参股上市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2）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三个生产基地投资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

为响应绿色低碳及能源结构转型的发展要求，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契合公司“电力能源综合服务商”的战略定位和子公司绿色工厂的要求，公司拟利用宁乡产业园、望城产业园和衡阳产业园现有及新建厂房屋顶投资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投资总金额预计为7,961.77万元。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建设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相关后续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项目申报、项目建设以及后续运营管理等。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拟投资建设屋顶光伏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7日